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6-010

转债代码：118042

转债简称：奥维转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 3 天通知的要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葛志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和激励对象符合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规定，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综上，董事会同意确定以 2026 年 1 月 14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人民币 22.73 元/股

的授予价格向 28 名激励对象授予 487.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葛志勇、殷哲、周永秀回避表决。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